

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承诺不减持公司股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7月8日收到控股股东广州市天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《承诺函》，内容如下：

“贵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2日起停牌至今。鉴于近期股票市场的非理性波动，基于对贵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贵公司价值的认可，为促进贵公司持续、健康发展，维护贵公司股东以及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，作为贵公司的控股股东，我公司特作出承诺如下：

- 1、自贵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两个月内不减持贵公司股票。
- 2、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，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实际，适时增持贵公司股票。”

特此公告。

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五年七月八日